

正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62247 嘉義縣大林鎮民生路2號
承辦人：林冠余
傳真：(05) 264-8999
電話：(05) 264-8000 分機：5246

42700

台中市潭子區潭興路一段88號

受文者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四月十八日

發文文號：慈醫大林文字第10505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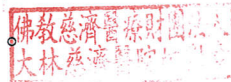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隨文發訖

主旨：謹訂於民國105年5月28日(星期六)假本院大愛樓五樓大講堂舉辦「人體試驗講習班」，並誠摯敬邀 貴院(校)相關領域之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在加強醫護及研究同仁對於「人體研究/試驗」相關知識及執行時之認知，歡迎目前及未來欲進行人體研究之研究人員踴躍參加。
- 二、隨函檢附：活動議程表乙份。

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台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雲林分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斗六分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、仁友醫院和睦分院、成功醫院、安生醫院、雲林縣醫師公會、嘉義縣醫師公會、嘉義市醫師公會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吳鳳科技大學、環球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

副本：本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
院長 賴寧生

第1頁 共1頁

中華民國105年4月19日 16時00分
慈院總收文 IRB 字第 1534 號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

人體試驗講習班

主辦單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醫學研究倫理基金會

時 間：民國 105 年 5 月 28 日（星期六）08:30~17:00

地 點：大林慈濟醫院大愛樓五樓大講堂（嘉義縣大林鎮民生路 2 號）

課 程 表：

時 間	主 題	講 員
08:30~08:50	報 到	
08:50~09:00	長官致詞	
09:00~10:00	基因研究的倫理與法規考量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曾育裕 副教授
10:00~11:00	常見不當研究行為-案例分享	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曾育裕 副教授
11:00~11:10	中 場 休 息	
11:10~12:10	資料庫研究常見之倫理爭議如： 病歷回顧、健保資料庫、單位自建資料庫	亞東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連群 委員
12:10~13:30	午 餐	
13:30~14:30	基因研究與資料庫研究之倫理議題	亞東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連群 委員
14:30~14:40	中 場 休 息	
14:40~15:40	臨床試驗的風險與利益評估	長庚大學 臨床資訊與醫學統計研究中心 林志榮 助理教授
15:40~16:40	計畫主持人應具備的統計知識	長庚大學 臨床資訊與醫學統計研究中心 林志榮 助理教授
16:40~17:00	綜合討論及回饋評估測驗	

【教育積分】本課程業申請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「西醫師」、「護理師」與「專科護理師」醫學倫理學分（申請中），需全程參加並依衛生福利部規定簽到與簽退。

【證書考試】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考試評估者核發課程「訓練證明」6小時，認證考試及格者核發「訓練證明」8小時。

【報名方式】預先網路報名，限額 300 人，額滿為止。5/20（五）前，請於慈濟醫院院外報名系統報名，網址 <http://app.tzuchi.com.tw/tchw/onlineregister/act.aspx>；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【繳費方式】院內同仁：免報名費。

院外學員：報名費新台幣 1000 元整（不含午餐、停車費與上課講義），請以郵局劃撥繳款（繳款後恕不退款），劃撥帳號：31448391，戶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

院，並請於備註欄註明『5/28 人體試驗講習班』，將收據傳真至 05-2648006 林小姐收，並來電確認始得完成報名手續，報名收據將於當日現場報到時提供。

附註：

1. 當日無提供書面資料，上課講義將於後續放至於報名系統，請學員自行下載列印。
2. 為響應節能減碳，請自備環保杯，現場不提供紙杯
3. 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：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林冠余小姐(聯絡電話：05-2648000 #5246)